

明星可以对过度狂热的粉丝说不

□韩浩月

【文化论坛】

“粉丝”来自英文fans的翻译,是舶来品。在“粉丝”这个词出现之前,用来形容这一群体的称谓是“拥趸”,大众化一些的说法是“追星族”。受互联网语言的影响,“粉丝”一词流行后,就固定下来没法被取代了。

最近有几条新闻,不由让人对粉丝产生一些担忧与深思。这几条新闻分别是:李宇春在《明日之子》直播过程中险被强吻;贾乃亮发微博批评粉丝晒与其女儿的合影;因饰演《镇魂》而大火的朱一龙遭“私生饭”围堵并被强行摸手;TFBOYS粉丝围堵演唱会场馆导致最后的彩排取消,并在官微反复强调带灯牌、旗帜有可能导致演唱会取消的情况下,三位成员的粉丝还是展开灯牌大战,将无数灯牌带进了演唱会现场。

看这几条新闻,能总结出一个共同点,就是粉丝对隐私与秩序的无视。要么是无视艺人的隐私权,要么是对公共秩序毫无尊重,有的甚至对两者皆有冒犯。

粉丝文化最早被当作一种健康的流行文化来看待。伴随互联网产生的新一轮追星热潮,起初也有着积极意义,比如,明星与粉丝通过社交媒体的接触,拉近了两者之间距离,明星不再被神秘感包围,粉丝有了更多机会了解明星生活中的普通一面。无形当中,在信息交流层面上,明星与粉丝有了对等的关系,这有助于培养粉丝的独立人格,在消费明星产品的同时,也通过明星言行来激励自己积极向上。

但这种愿望后来被证实是徒劳的。“脑残粉”的说法就是社交媒

体时代流行起来的追星新词。“脑残粉”不但频繁在社交媒体上攻击自己偶像的竞争对象,经常无中生有地制造冲突,发展到后期还频繁插手明星经纪公司的事务,以群体力量来改变明星的发展轨迹。2016年公映的印度电影《脑残粉》曾表现这一种粉丝类型的疯狂,引进中国后也颇为令人警醒。可惜的是,仿佛无人能控制粉丝群体的能量,他们所表现出来的强大的控制力与破坏力让人侧目。

狂热粉丝的养成和互联网的注意力经济模式有很大关系。在网上,眼球就是金钱,粉丝就是收益,谁能博得粉丝的热爱,谁的演艺事业就能得到影视公司、电视台、大老板们的提携,因此,取悦粉丝一度成为明星与经纪公司的重要工作。许多明星在幕后都组织了规模庞大的粉丝群,这些群各有群头,组织架构完整,他们负责明星的接机、发布会气氛营造、周边产品推销……可以说,凡是与明星有关的事,没有他们不能参与的。渐渐地,明星与经纪公司

对粉丝形成了依赖。一定程度上,明星被粉丝骚扰,也是自食其果。

这是中国追星文化中从未出现过的状况。西晋时期的左思写了《三都赋》,洛阳群众竞相传抄,纸价上涨好几倍,造就了“洛阳纸贵”这一佳话。同为西晋时人的才子潘安上街时,粉丝纷纷围观,但最多也只是往他乘坐的马车前抛扔鲜花与水果,并不敢上去强吻与强握手。进入现代,港台文化最流行的时候,粉丝也只是默默购买他们的磁带,有了听演唱会或见面的机会,也多羞涩,少见有张牙舞爪冲到前面的。2007年杨丽娟事件之后,

曾有一轮有关追星文化的讨论与反思,不少人认为自此之后粉丝的狂热会有所降温。但就目前的态势看,粉丝文化在未来一段时间,还不知道会蔓延到哪里。

在信息与智能时代,出于商业以及别的目的,洗脑行为在各个领域都会出现。受众想法越单一,越缺乏明确的生活目标与追求,就越容易成为被收割的韭菜。有人将粉丝的狂热比喻为“极度痴迷主义”,当粉丝认为自己的想法是对的,尤其是在粉丝的群体效应放大了他们的声音之后,背后无形的力量感,会使得他们罔顾别人的感受,强行将自己的理念加诸别人身上。简单一点说,粉丝要寻找存在感,为了他们的存在感,一切都是可以牺牲的,包括被他们高高捧起的偶像。

对抗过度狂热的粉丝文化,首先得从明星自身做起。TFBOYS这次表现不错,他们使用了语气非常强烈的措辞来批评粉丝的不理性行为。贾乃亮也不惜以得罪粉丝为代价来捍卫家人的隐私。其他明星也完全可以这么做,毕竟在正常的情感伦理与社会价值秩序内,粉丝的狂热是会被冷却下来的,真正喜欢一个明星的人,也会加入到对脑残粉的批判当中。

我们的主流文化与社会文化在对粉丝文化进行批评的同时,也应更多地为年轻人提供可供选择的优质偶像与文艺精品,帮助年轻人开阔视野,关注更多有助于他们成长的领域。当明星不再是粉丝摆脱庸常生活的唯一手段,当娱乐不再是他们精神生活的全部,脑残粉这一群体自然会慢慢淡出人们的视野。

【读书有感】

小胡同里的乾坤大世界

据史料记载,“胡同”一词最初见于元杂曲。历史上的北京以胡同众多而著称,民间有“著名的胡同三千六,没名的胡同赛牛毛”的说法。《胡同的故事》一书精心选取季羨林、汪曾祺、王蒙等四十多位著名作家和学者关于北京胡同的散文,以他们各自不同的视角,展现了斑斓多姿的胡同文化。

常言说得好,“小胡同里有大乾坤”。纵横交错的胡同虽小,却处处弥漫着民风民情。萧乾笔下北京的胡同,曾飘荡过老北京人的沿街叫卖声,高亢的嗓音悠长划过天际,此起彼伏间唤醒多少疲惫的神经,激活多少寡淡的味蕾。胡同里那一碗碗活色生香的美食,温暖了多少寂寥的心灵。春天,居住于此的人们放起风筝,那银铃般的笑声,随着小小鸢儿,从胡同这头飘散到悠远的那头。夏天,胡同更是孩子们的乐园,他们捉来蛤蟆,在逼仄而潮热的胡同里与这个小生灵一同蹦跳着,却乐此不疲……

季羨林所描画的胡同则古朴雄浑,外面看似简单,内部却十分神奇,初入此地的人们,十有八九都会迷路。作家年轻时,曾因入京考试夜宿过这胡同里的一间小屋,肆虐的臭虫叮咬得他不胜其烦。后作家留学德国归来,十年后又定居于京城一幽深胡同。一心向学的季羨林毫不为周围阴森森的氛围所动,而是满怀“位卑未敢忘忧国”的家国情怀,投身于用知识拯救苍生的实践中。那夏日里随风飘送的马缨花香,一直鲜活在季羨林久远的记忆里。季羨林念念不忘的胡同生活,有苦有乐,处处彰显出生命的顽强和坚韧。

汪曾祺心仪的胡同称得上妙趣横生,有着历史和文化的双重滋养。汪曾祺用他苍劲又不失幽默的笔触,从胡同的源起,讲到“胡同”繁体字的写法;从北京胡同的整体布局,谈到一些个性胡同的命名;从胡同原住民的生活百态,论及他们随遇而安的人生哲学。他一步步追怀于历史的厚重,感慨于小小胡同所蕴含的文化意蕴,古老和浪漫交织于字端,流泻于凝练、洒脱的文字里,令人陶醉而又气象万千。

苏童笔下的胡同,则颇具时代风味。在他眼中,北京的城市布局既简洁又平直,通衢大道与纵横街市的大小胡同相辅相成,共同构建出一个四通八达的城市交通盛景。在他看来,“这些胡同是真正属于北京人的”。在这里,“繁华与破败、古老与现代竟然挤在一起相安无事,营造出一种独特的都市氛围”。苏童进一步赞叹说,东城西城那些僻静而整洁的胡同适宜漫步,身临其境,你会觉得北京其实也是安逸闲适的养生之地。苏童以当代人的视角审视着北京胡同的昨天、今天,写出了它的沧桑巨变,道出了它的美好未来,不禁叫人浮想联翩。

《胡同的故事》荟萃了不同时代、不同风格的作家和学者谈北京胡同的历历往事,他们有的生于斯长于斯,有的或许只是短暂停留,但他们都以或深沉或平淡、或清新或隽永的笔墨,表达着对胡同深深的依恋。抚今追昔,历久弥新的胡同文化,已然在清晰而有力的述说中,被我们铭记。

这里有我想看到的爱情和日常生活

□韩松落

【荧屏背后】

《如懿传》是我看到的那类宫廷戏。正剧类的宫廷戏,我看过了;玛丽苏类的宫廷戏,我看过了;神奇女侠式的宫廷戏,我也看过了。现在的我,想看到宫廷里的日常生活,怎么吃饭,怎么喝水,怎么花钱,怎么绣花,怎么对话,怎么行礼,一家人怎么相处,君臣之间怎么相处,人和人之间的等级关系带来哪些后果。总之,就是人的生活,就是能够引起你我共鸣但又有些差异的地方。

官墙之外,历史的河流静静地流淌着;官墙之内,所有人也都知道他们要进入历史,但日子还是要过下去,要吃饭穿衣、礼尚往来,冬天看红梅,夏天打萤火虫。孩子要长大,男人女人要老去,桌子上的西洋钟滴滴答答地走着。普通人是用自己的一天一年挨出历史,他们也是用自己的一天一年堆积出历史。既有大历史,也有个人的小历史。

之所以对《如懿传》产生期待,是因为简介里的一句话:“二人在宫廷里演绎了一段从恩爱相知到迷失破灭的婚姻历程。”这一句话,信息量不少。它居然用了“婚姻”这样一个概念。要知道,“婚姻”这两个字,是万万不可能和皇帝联系在一起,但这部剧,是把皇帝当作一个有权势的男人来看待的,要讲述他的婚姻故事。这两个字,已经说明了这部剧的取向。事实上,《如懿传》也果然是这样的走向。逢年过节过生日,太后、皇帝皇后和六



宫的妃子们聚在一起,他们的孩子也到场,既暗自比较着,又亲亲热热地依偎着。这是日常生活。皇上要给长子永璜找个养母,几个女人又暗自比较着,各自发着力。这也是日常生活。周迅演的如懿,也是照着妻子而不是娘娘或皇后的标准来要求自己,她本就是贵族,皇官对她来说,就是一个稍大也稍严苛的大家庭。她都是按照妻子、发小、朋友的标准为弘历设想、持家处世的。这也是日常生活。

现代人拍古代故事,必须要有时代立足点,必须要找到和现代价值观吻合的地方。而《如懿传》里的这种日常生活流,就是时代立足点,就是价值观。至于把皇帝的后宫生活当作“婚姻”来拍,把太平年代皇帝和后妃之间的感情拍出相互扶持的感觉,让后妃的为人处世有“持家感”,这就是价值观。导演汪俊拍得最好的,就是那些和婚姻家庭有关的戏,《男人帮》《夫妻那些事》《我爱男闺蜜》《小别离》。这种风格,也被他用在了《如懿传》里。《如懿传》要表达的,就是婚姻

中的恩爱扶持和迷失破灭,只是放到了一个较为特殊的环境之下。这种迷失破灭,本就有现代性的。为了让这种迷失破灭出现在三百年前的皇帝和后妃身上而不觉得违和,让这种现代性有因有果,有根有据,有来有去,《如懿传》从一开始就埋设伏线了。青樱和弘历的青梅竹马,给了她足够的勇气,让她去期待

恩爱扶持,也让她产生了迷失破灭之感。她的个性、她所在的环境,也支持了她的期待。那是个封闭的年代,她又在封闭的宫廷中,但她的生活和社交层面毕竟不同于普通人,她可以接触到郎世宁,也接触到郎世宁带来的那套西方的婚姻爱情理念,这套理念和她的追求是那么吻合,以至于她大胆设想,如果两个人的爱情消失的话,女方也可以“求出”,并且大胆地跟皇帝说出:“道理纲常之外,也有别的可能啊,风俗是不同,可天下男女的心是相同的。”虽然这在历史上不大可能,但这是出于塑造人物的需要,完全可以理解。

周迅真是适合这个角色,她演的如懿,是这类角色里最让人舒服的一个。请注意,是舒服,而不是精彩、杰出、惊艳。精彩、杰出和惊艳都是有侵略性的,是好的,但也是让人不安的,而曾经富有侵略性的周迅,这一次却演出了一个让人舒服的角色。所以我会继续看下去,一直看到寂寞空庭的迟暮春日、白发齐眉的恩断怨尽。这也是我们的日常。

□刘小兵